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15-043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5年9月8日在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其中段飞、邢波、黄金干、杨文彪、周昌生等5名董事同时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保平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有关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具体变更内容为账龄1年以内(含1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保持不变),变更后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个月以内	0%	5%
	5至12个月	5%	

同意对公司与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15年9月1日起开始执行。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15-044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9月8日在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其中李岚1名监事同时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樊明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有关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董事会对公司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具体变更内容为账龄1年以内(含1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保持不变),变更后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个月以内	0%	5%
	5至12个月	5%	

同意董事会对公司与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同意董事会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15年9月1日起开始执行。

公司董事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合法,真实、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15-045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范围为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变更内容为账龄1年以内(含1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保持不变)。同时对公司与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15年9月1日起开始执行。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增加2015年度合并净利润约900万元。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公司本着谨慎经营、有效防范化解资产损失风险以及应对日后市场变化,为财务报表使用者提供更加可靠、相关、准确的信息等方面的考虑,根据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对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变更,同时对公司与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具体变更内容为账龄1年以内(含1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保持不变),账龄1年以内(含1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前后对照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账龄	计提比例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4个月以内	0%
		5至12个月	5%

以上会计估计变更自2015年9月1日起开始执行。

应收款项分类中的“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以及“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其他部分仍按照原相应的会计估计处理。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具体变更内容为账龄1年以内(含1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保持不变);同意对公司与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不再计提坏账准备;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15年9月1日起开始执行。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董事会对公司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具体变更内容为账龄1年以内(含1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保持不变);同意董事会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15年9月1日起开始执行。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考虑客户的构成、资产规模的扩大,结合近年来应收款项的回款情况、正常信用期及应收款项坏账核销情况(公司主要客户的回款信用期一般在4个月以内,且公司近年来未发生实际坏账损失),为了更加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对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变更。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情况

(1)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国内信用证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2)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30%	30%
3至4年	50%	5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情况

(1)本次变更增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关联组合类型,对该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变更后组合类型如下: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国内信用证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关联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不计提坏账准备

(2)变更账龄结构及相关计提比例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其中:4个月以内	0%	不适用
5至12个月	5%	不适用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30%	30%
3至4年	50%	5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说明:

①对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进行了细化管理,对4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一般都在客户的回款期内)不计提坏账准备,对5个月至12个月的应收账款按5%计提坏账准备。对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细化后更能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便于应收账款管理,提高适用性。

②其他应收款1年以内仍按5%计提坏账准备。

4、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执行时间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15年9月1日起开始执行。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按照2015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规模估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增加公司2015年度合并净利润约900万元。

5、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变更日前三年的影响

会计估计变更日前三年,假设运用新的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净利润、资产总额、净资产的影响如下:

(1)2012年度,假设运用新的会计估计,则增加公司当年度利润总额1,405.17万元,增加净利润1,194.39万元,增加年末资产总额和净资产均为1,194.39万元。

(2)2013年度,假设运用新的会计估计,则增加公司当年度利润总额2,167.60万元,增加净利润1,842.46万元,增加年末资产总额和净资产均为1,842.46万元。

(3)2014年度,假设运用新的会计估计,则增加公司当年度利润总额860.64万元,增加净利润731.55万元,增加年末资产总额和净资产均为731.55万元。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事项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公司关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的事项决策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能够更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认为公司董事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合法,真实、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3、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公司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致同专字【2015】第110ZA3226号),认为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0063 证券简称:皖维高新 公告编号:2015-033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9月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东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91,129,83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5.9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吴福胜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4人,董事张正和先生、独立董事张传明先生、方福前先生、汪莉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李良平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吴尚义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3人列席了本次会议,副总经理王松苗先生、孙先武先生、张东华先生,副总工程师余继轩先生,副总经济师卢昌恒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1,048,132	99.98	81,700	0.02	0	0.00

2、议案名称: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1,046,932	99.98	82,900	0.02	0	0.00

3、议案名称:2.0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1,046,932	99.98	82,900	0.02	0	0.00

4、议案名称:2.0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1,048,132	99.98	81,700	0.02	0	0.00

5、议案名称:2.04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1,048,132	99.98	81,700	0.02	0	0.00

6、议案名称:2.05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依据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1,046,932	99.98	82,900	0.02	0	0.00

7、议案名称:2.06锁定期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1,048,132	99.98	81,700	0.02	0	0.00

8、议案名称:2.07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1,048,132	99.98	81,700	0.02	0	0.00

9、议案名称:2.08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1,048,132	99.98	81,700	0.02	0	0.00

10、议案名称:2.09滚存利润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1,128,132	99.99	1,700	0.01	0	0.00

11、议案名称:2.10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1,048,132	99.98	81,700	0.02	0	0.00

12、议案名称: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1,048,132	99.98	81,700	0.02	0	0.00

13、议案名称:4《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1,048,132	99.98	81,700	0.02	0	0.00

14、议案名称:5《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1,048,132	99.98	81,700	0.02	0	0.00

15、议案名称: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1,048,132	99.98	81,700	0.02	0	0.00

16、议案名称: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1,128,132	99.99	1,700	0.01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2,975,200	99.37	81,700	0.63	0	0.0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12,974,000	99.36	82,900	0.64	0	0.00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12,974,000	99.36	82,900	0.64	0	0.00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2,975,200	99.37	81,700	0.63	0	0.00
2.04	发行数量	12,975,200	99.37	81,700	0.63	0	0.00
2.0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依据	12,974,000	99.36	82,900	0.64	0	0.00
2.06	锁定期安排	12,975,200	99.37	81,700	0.63	0	0.00
2.07	上市地点	12,975,200	99.37	81,700	0.63	0	0.00
2.08	募集资金用途	12,975,200	99.37	81,700	0.63	0	0.00
2.09	滚存利润安排	13,055,200	99.98	1,700	0.02	0	0.00
2.10	决议有效期	12,975,200	99.37	81,700	0.63	0	0.00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12,975,200	99.37	81,700	0.63	0	0.00
4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2,975,200	99.37	81,700	0.63	0	0.00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2,975,200	99.37	81,700	0.63	0	0.00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2,975,200	99.37	81,700	0.63	0	0.00
7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3,055,200	99.98	1,700	0.02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共审议七项议案(其中《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有10项子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和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表决情况表中,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参与表决的票数(6,240股)不在统计数据之内。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艳、夏慧君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9日

股票简称:罗顿发展 证券代码:600209 编号:临2015-047号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9月8日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终止筹划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于2015年9月8日15:00-16: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关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已预先于2015年9月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投资者说明会的预告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46)。

公司董事长高松先生,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刘飞先生,副总经理韦胜杭先生和董事会秘书林丽娟女士参加了本次会议。公司在投资者说明会上就终止筹划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以及电话、邮件等方式提出的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相关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1、投资者提问:请问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公司回答:停牌期间,公司初步确定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就流动资金拟投向的博鳌土地后续开发和拟谈判的大额工程合同等项目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进行了商讨和论证,同时就博鳌土地后续开发向琼海市政府、琼海市国土环境资源局等单位进行了咨询;公司财务部对本次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可募集资金总额进行了初步测算。

2、投资者提问:请问贵公司终止筹划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原因?

公司回答:(1)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拟投向的博鳌土地后续开发尚需办理相关手续,审批程序复杂,时间较长,且存在不确定性,暂不具备实施条件;(2)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根据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可募集资金总额较小。经审慎考虑,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公司对于因终止筹划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3、投资者提问:请问公司土地是位于国际医疗先行区规划范围吗,比照现行类似的土地成交价格大约是多少,公司对这块土地有什么开发或者处置计划?谢谢。

公司回答:您好,公司土地比邻国际医疗先行区,公司土地目前尚未进行评估,公司目前正在与琼海市国土环境资源局商洽土地调整事宜。

4、投资者提问:公司审慎研究后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基于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难道你们没有看到开盘跌停么?这是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么?

公司回答:公司股票停牌期间,整个市场都出现了较大幅度调整,而股价的涨跌是市场的博弈行为,受多种因素综合影响。公司的重大事项要视公司未来发展的具体情况决定,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5、投资者提问:停牌前公告的增持计划什么时候实施?

公司回答:您好,谢谢你的提问!公司将根据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增持通知,及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投资者提问:海南近期公布了多宗闲置土地未开发的情况,其中包括了博鳌区域的一些用地,请问公司的用地同样属于闲置多年未开发,但为何没有上榜?既然没有上榜,是否表明该地的开发已经提上议程?

公司回答:公司博鳌土地不属于闲置土地未开发的情况。2013年1月16日,本公司与琼海市人民政府签署了《大灵湖滨温泉酒店等四个项目的建设用地征地补偿费用协议书的补充协议》,约定本公司就四宗地块已经支付的资金(以合法凭证为准)均列入土地开发成本,未来协议项下的地块依法出让超出开发成本(含应缴税费)所得溢价部分,由于政策调整原因,琼海市拟通过对该区域部分土地进行局部调整的方式推进该地区的开发建设。公司目前正在与琼海市国土环境资源局商洽土地调整事宜,若有进展,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投资者对董事长高松提问:请问博鳌土地开发的具体时间计划。

高松董事长回答:您好,公司目前正在与琼海市国土环境资源局商洽土地调整事宜,若有进展,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8、投资者提问:拟谈判的大额工程等项目指什么,属于什么行业的工程项目?

公司回答:谢谢您的提问!大额工程项目指大型酒店工程及装修项目,属建筑装饰行业。

9、投资者对董事会秘书林丽娟女士提问:公司认为目前的股价是否反映了罗顿的真实价值?

董事会秘书林丽娟女士回答:谢谢您的提问!股价的涨跌是二级市场的自主行为,受多种因素综合影响。公司将努力做好自身经营。

10、投资者提问:此次终止非公开发行,对未来6个月股东增持计划有无影响?

公司回答:谢谢您的提问,无影响。

11、投资者提问:此次终止非公开发行是保护小股东利益吗?

公司回答:公司审慎研究后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基于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感谢您的关注。

12、投资者提问:三个月后,贵司是否继续寻求资本运作?

公司回答:2015年6月17日公司发布了《罗顿发展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5年9月8日发布了《罗顿发展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未来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有利于全体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决定是否筹划新的重大事项。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为全体股东带来更高回报。

13、投资者提问:目前罗顿发展还有投资价值吗?

公司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在公司层面,公司将努力做好自身经营,提升经营业绩,并以此回报股东。公司将继续做好现有主营业务,持续推进现有工作,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质量,以最大努力维护投资者的利益。

14、投资者提问:请问公司目前是否还有流动资金,此前公告显示累计购买过银行理财产品6900万元,余额为4000万元,以上数据是否可以说明公司尚有1亿多流动资金,谢谢!

公司回答:谢谢您的提问。截止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货币资金为6,218万元,银行理财产品为3,500万元,流动资金合计为9,718万元。

15、投资者提问:本次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是否违背今年6月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时所承诺的“公司股票复牌后6个月内不再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回答:本次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此不违背公司2015年6月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时所做的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16、投资者提问:公司在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时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终止筹划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以上两个承诺是否存在冲突?

公司回答:上述两个承诺不存在冲突。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承诺是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公司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是承诺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本次停牌和终止事项是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而不是用于购买资产,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范畴。因此,上述两个承诺不矛盾。

由于说明会时间所限,公司对投资者的问题未能全部回复深表遗憾。公司对于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本次说明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

特此公告。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8日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证券代码:000810 公告编号:2015-38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中标主要内容

受内蒙古自治区广播电影电视局本级委托,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中心于2015年9月2日以公开招标方式,对广播电影电视卫星“户户通”接收机设备项目(项目编号:NZC2015-A10-20 财政编号:内财购准字(电子)[2015]15821号)实施了政府集中采购。根据招标公示结果,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创维数字公司”)在本次招标中获得第一中标人,户户通直播卫星接收机订单金额 4420万人民币。公司将按规定时限和程序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交易背景及对方情况

“户户通”卫星直播电视(DTH)服务是为贯彻党中央指示精神,解决广大农村地区群众长期无法收听收看广播电视的问题,经中宣部批准,由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组织实施的直播卫星广播电视新服务。

内蒙古自治区广播电影电视局是内蒙古自治区政府的直属机构,具体负责内蒙古自治区的广电工作,具有很强支付、履约的能力。

2014年深圳创维数字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广播电影电视局未发生交易,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广播电影电视局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户户通中标金额约占深圳创维数字公司2014年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1.27%。中标项目的履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但不影响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1、由于本次中标项目的供货合同正在签订中,最终的供货数量及金额以双方签订的供货合同为准。

2、项目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15-39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印度230万台订单情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与印度两个运营商签订供货订单,现将订单签订的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一、采购方基本情况

(一)采购方1基本情况

1、采购方1基本情况

采购方1是印度目前前三大综合电视运营商之一,其近三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未与之与发生交易金额。

采购方1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2、履约能力分析

采购方是印度目前前三大综合电视运营商之一,信誉度良好,履约能力较强。

(二)采购方2基本情况

1、采购方2基本情况

采购方2是印度目前前两大有线电视运营商之一,其2014年与公司发生的交易金额为1,031.98万元,2012-2013年与公司未发生业务往来。

采购方2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2、履约能力分析

采购方2是印度目前前两大有线电视运营商之一,信誉度良好,履约能力较强。

二、采购订单主要内容

(一)采购订单1主要内容

1、订单商品名称:DVB-C标清机顶盒及配套采购

2、订单签订主体: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与印度某综合电视运营商

3、订单数量及金额:共130万台,合同金额近2,000万美元。

4、交货及结算方式:2015年9月25日起开始交货,2015年11月6日前交付完毕。公司在收到20%定金后安排生产,80%余款以信用证方式在交货前支付。

(二)采购订单2主要内容

1、订单商品名称:DVB-C标清机顶盒及配套采购

2、订单签订主体: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与印度某有线电视运营商

3、订单数量及金额:共100万台,合同金额近1,300万美元。

4、交货及结算方式:首期30万台自公司收到20%定金后安排生产,80%余款以信用证方式在交货前支付。余下70万台于2015年12月底前交付完毕,由采购方通知具体发货计划。

三、本次订单执行对公司的影响

创维数字是国内较早从事机顶盒研发、设计、生产的企业,智能机顶盒产品的技术、市场行业领先,公司具备合同履行所需资金、技术、人力资源和产能等要素,能够保证合同的顺利履行。2015年第三季度以来,创维数字的机顶盒业务在海外市场取得进一步的突破,本次上述订单金额约占深圳创维数字公司2014年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5.72%,将对公司后期的收入、利润等经营业绩指标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但不影响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上述订单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同时,在订单执行过程中,根据实际需求,交付期存在一定变动的可能性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宏磊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0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管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磊股份”)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关注函(浙证监上市字[2015]90号),公司经认真核查,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回复如下:

一、生产经营问题

2015年上半年,你公司漆包线实际产量150吨,产能利用率较2014年下降近100%;漆包线销售额同比大幅下降。截止2015年6月,你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余额大。请说明除铜贸易以外的其它漆包线等产品的订单承接情况,公司生产经营的外部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是否存在主要业务陷入停顿等经营风险;是否存在拖欠员工工资、税款情况,以及资金流动性风险。请公司根据上述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针对主要生产线及相关资产充分计提减值准备。

回复:

1、漆包线产品订单的承接情况,公司生产经营的外部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是否存在主要业务陷入